

证券代码：835372

证券简称：三扬轴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三扬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振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710,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7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16）、《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谢振发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胡国斌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并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公司制定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实际情况，现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谢剑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原董事张立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董事。董事会拟提名谢剑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审查，谢剑

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杨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原监事吕亚珍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监事。监事会拟提名杨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监事会审查，杨珍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10,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吉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胡建中、李长春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

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谢剑波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5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珍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5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吕亚珍	监事	离职	2023年5月5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三扬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吉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三扬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三扬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